# 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4-08-12

*第一篇：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某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市十三次党代会第三次会议发出了“改革引领，创新驱动，努力建设美丽幸福的新\*\*”的动员令，市“两会”确定了“狠抓落实，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2024年全市中心工作将紧紧围绕“中国旅游第一...*

**第一篇：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

某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

市十三次党代会第三次会议发出了“改革引领，创新驱动，努力建设美丽幸福的新\*\*”的动员令，市“两会”确定了“狠抓落实，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2024年全市中心工作将紧紧围绕“中国旅游第一大县”创建，更加注重转型升级、改革创新、生态建设和民生保障，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依托，\*\*新

区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和要求，早谋划、早启动、早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一、明确一个目标

2024年，是\*\*新区出形象的关键一年。通过全力推进凤凰湖工程项目建设，以打造4A级景区为目标，驱动新区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壮大，通过以“五水共治”为重点的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以环城东路改造为代表的基础环境营造和以城市综合体项目、金融商务区项目启动建设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发展，全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新城区。

二、抓住两个关键

（一）抓融资运营，保障资金平衡。资金是保障新区开发建设的关键，\*\*新区将始终围绕资金收支平衡这个中心做文章。2024年，\*\*新区资金需求总量约17亿元，其中工程投资8.8亿元。为平衡资金需求，一是加快融资运作。计划项目贷款为14亿元。二是加快土地出让。鉴于中央对于地方债务的融资管控、土地财政和税收分成改革预期以及房地产涨势趋缓等因素，计划逐步加大土地出让力度，计划2024年在新区核心区块内出让2—3宗土地。

（二）抓项目投入，确保早出形象。2024年，\*\*新区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狠抓落实，稳中求进”的主基调，继续加大有效投入。计划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1.7亿元，力争完成32.5万元，其中政府投资项目10亿元,商业性投资项目21.7亿元（其中星湖湾房产项目4亿元，大通工贸房产项目3.5亿元，世贸二期3亿元，汽车商贸城二期1亿元，紫檀苑房产项目1亿元，供销、邮电、电力等工程项目约1.3亿元），另外，储备类项目3个，计划投资约3亿元。

三、推进三大区块

（一）高效推进凤凰湖区。全面完成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任务，加快水闸、泵站土建，连接河道土方工程及水质净化、水生态工程建设。基本完成凤凰湖湖区景观工程建设，加快环湖大道、茅盾东路、莲花东路等道路及桥梁的施工。启动建设金融商务区和启动区项目，适时修编翡翠江南概念性规划。

（二）加快建设中心区块。一是适时启动城市综合体项目建设，确保植物园以南、振石大酒店以东区块早出形象；二是加快中心区剩余地块的出让，回笼资金。三是高效推进区块在建星湖湾、紫檀苑和大通工贸等商住房产项目建设进度。

（三）稳中求活市场区块。一是适时加快推进世贸二期、汽车商贸城二期项目建设，认真督促好世贸中心二期竣工且市场部分营业，蚕丝城二期竣工营业；皮革城二期主体结顶；森茂汽车城2个4S店营业，商务楼开工建设，促进商贸繁荣。二是稳步运营世贸一期、汽车商贸城一期市场；三是盘活带动鞋业皮革城一期、蚕丝城一期暂处于“休眠”状态的市场，引导错位发展，互补互利，抱团营销。

四、做实四项工作

（一）做实征迁安置。一方面，全面完成凤凰湖区域的征迁扫尾工作。凤凰湖区剩余7户正常户及30户特殊户紧跟凤凰湖工程需要，年内逐步完成征迁。另一方面，稳步推进城南6个组的征迁安置工作。

（二）做实招商选资。2024年，招商选资任务在确保城市综合体项目按期挂拍实施基础上，重点推进凤凰湖区金融商务区的项目引进，力争年内引进并启动建设2—3家。

（三）做实改造提升。一是实施道路改造提升。完成环城东路和振兴东路改造提升工程，完成几个交叉口渠化改造提升工程。二是继续实施绿化提升。实施好横港二期、2024年度道路绿化提升工程，推进“三改一拆”拆平区的整理美化工程，计划新增绿化面积500亩左右。三是逐步推进安置小区基础环境的改造提升。

（四）做实党建及社会服务。一是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抓好每个环节规定动作，以四大专项行动助推活动扎实有效开展，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群众观点、弘扬优良作风、解决突出问题、保持清廉本色。二是健全新区效能建设的长效管理机制，加强对基层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提升党员干部的为民服务能力。三是深入实施以“德治、法治、自治”为抓手的“三治”社会管理模式。四是继续加大民生投入，有效开展“五水共治”工作早日完成工作目标。五是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计生、消防、安监、劳保及慈善等各项基层社会服务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第二篇：2024年高新区疾控工作要点**

宝高新疾监发„2024‟7号

高新区疾控防疫卫生监督中心关于

印发2024年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高新区2024年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高新区疾控防疫卫生监督中心

2024年12月25日

抄送：市卫生局，区卫生计生局，市疾控中心，档

（二）。

高新区疾控防疫卫生监督中心

2024年12月25日印发

2024年高新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

2024年是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之年，是全市疾控机构转变作风、提升质量、争先进位的重要一年。今年，我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及省、市有关会议精神，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盖章为抓手，以全面提升各项防病工作质量和全区疾控工作整体水平为重点，以健全各项制度为保障，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制为动力，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求实创新，狠抓落实，更大程度地保障城乡居民身体健康。

一、转变作风，健全机制，保障各项工作高质量开展

（一）转变作风。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紧密结合各项防病工作实际，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抓手，用过硬的作风确保各项防病工作的高质量开展。坚持学习教育优先，引导职工深入思考，开阔视野，拓展思维，提升境界，不断增强危机意识、忧患意识、责任意识。更加注重实践，纵向比较工作进展，横向比较工作位次，不断增强紧迫意识、创新意识、担当意识。

（二）规范精细。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紧紧围绕职责任务，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精细化运行模式，引入精细化管理新理念，制定精细化的管理制度，明确工作指标，规范工作流程，细化、量化考核标准，力求高标准、高质量、重细节、重实效，促进疾控事业整体发展。

（三）协作提升。针对防病任务日益繁重、人员普遍不足等实

际，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健全单位内部协作机制，充分发挥全员协作防病作用，用有限的人力资源实现最大化防病产出。积极主动加强与管委会各部门及各镇政府等其它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同力抓好相关疾病防治工作，最大限度争取政府和相关部门支持，为各项防病任务的高质量完成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树立区、镇村网络化、一体化工作理念，创新培育帮扶模式，建立团队包抓帮扶镇村机制，上下左右密切协作，打造亮点，有效提升全市整体防病工作水平。

二、质量优先，注重效率，提升全区整体防病工作水平

（一）卫生应急

各单位要认真落实《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加强卫生防病应急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机构建设。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卫生防病应急预案动态更新修订机制，增强应急预案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机制，强化风险分析能力，全面推进传染病等针对人群健康因素的日常和专题分析、研判、评估，提出防控策略。强化应对能力建设，推进国家基层卫生应急核心能力建设。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协调机制，补充更新应急物资。完善部门协调制度，健全部门间和地区间联防联控机制，做好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工作。

（二）传染病防治

1、加强疫情信息管理。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做好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的维护和安全管理工作，保证专报系统正常运行；疾控卫监中心应协助渭滨、陈仓两区疾控中心做好疫情审核，及

时分析和预警重大传染病疫情、新发（罕见）病例、不明原因肺炎病例和聚集性病例；对在一周内同一单位、自然村发生3例以上聚集病例或重大传染病病例（如狂犬病、疟疾等）时，要及时进行调查处置，7日内向市疾控中心上报调查报告；加强疫情信息报告质量控制，每季度开展一次辖区医院传染病和死亡病例报告质量调查和督导检查；加强疫情和监测资料的分析利用，按月、年进行疫情分析，适时对重点疾病进行专题分析，对重点传染病疫情开展趋势预测分析。

2、强化艾滋病防治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协助上级疾控机构做好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的管理，加强艾滋病监测与检测，深入开展高危人群干预和健康教育宣传，完成中央转移支付艾滋病项目下达的各项任务。区疾控卫监中心要协助渭滨区、陈仓区疾控中心做好第三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项目工作。

3、强力推进消除疟疾考评验收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尽快启动消除疟疾考评验收工作，抓紧各项资料准备和完善工作，积极开展涂片工作，要统筹做好三热病人血检和血片复核工作，发现病人及时进行网络报告、个案调查、治疗和疫点处置，完成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疟疾防治任务。确保2024年我区六镇通过市级消除疟疾考核评估验收。

4、继续做好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区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加强手足口病预防控制工作，开展手足口病病原学监测，每月至少采集5例手足口病标本送市疾控中心检测（当月病例不足5例全采），做好手足口重症、死亡病例和聚集性病例的疫情调查处置工作；密切关注狂犬病疫情态势，开展犬伤事件监

测，广泛宣传预防狂犬病知识，在明显位置公布狂犬病暴露处置医疗卫生机构地址、联系电话，使发生犬伤人员能够及时得到规范处置和狂犬疫苗接种；要继续做好流行性出血热防控工作，加强健康教育宣传，高发期前一个月要开展鼠密度监测，鼠密度高于1%的镇村要建议镇政府爱卫办组织开展大规模的集中灭鼠活动。

5、做好其它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在5-10月份开展肠道传染病监测，实行霍乱疫情周报制度。

6、加强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控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加强学校、托幼机构等重点场所传染病监测和防治工作的指导与培训，定期检查疫情报告、晨检、消毒、健康教育等防病措施的落实情况，避免学校、托幼机构发生传染病暴发疫情。

（三）免疫规划

1、扎实做好辖区接种单位资质认证。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协助卫生计生局，完成本单位预防接种人员资质复核与认定，各单位明确责任区域，认真完成常住、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并上报具有资质的接种人员花名册至区卫生计生局和疾控卫监中心备案。同时，加强预防接种规范化门诊内涵建设，年内全区三分之一的接种门诊要达到示范接种门诊标准。

2、规范实施国家免疫规划。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加强疫苗管理，无疫苗质量事故发生，按时启动疫苗电子监管码管理工作。接种门诊周接种服务不少于2天，村级接种点月接种服务不少于3天，按月开展查漏补种，11种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基础和加强免疫接种率均达到95%以上，无接种事故发生。同时，做好重点人群肾综

合征出血热疫苗接种工作。做好入托、入学儿童接种证查验，接种证查验率和补证率达到100%，补种率达到95%以上。按时启动国家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进一步提升儿童预防接种信息化管理水平。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报告与处置，确保全年无预防接种事故发生。

3、全面落实针对疾病监测与防控措施。区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规范开展免疫规划针对传染病监测，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国家技术方案要求，防止暴发疫情发生，保持无脊灰状态，完成消除麻疹阶段性工作。

4、适时开展培训督导宣传。区疾控卫监中心年内全员培训率要达到100%；开展覆盖全乡镇的综合督导检查4次以上；以“全国儿童预防接种宣传日”和“世界肝炎日”为重点，开展多层次免疫规划宣传。

（四）结核病防治

1、加强组织保障。全区要健全 “三位一体”结核病防治工作体系，完善结核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结核病防治工作。积极落实至少人均0.1元的结核病防治专项经费。

2、开展耐药结核病防治工作。区疾控卫监中心要与辖区医疗单位密切合作，做好工作的无缝衔接，提高结核病报告、转诊和治疗管理工作质量。

3、做好结核病人发现和治疗管理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积极采取各种有力措施，开展病人发现和治疗管理工作，特别要加强学校、监狱等重点场所和重点人群的结核病防治工作，完成年

度肺结核病人发现工作任务。继续做好流动人口、跨区域肺结核病人管理工作，落实好肺结核病人免费检查、免费治疗惠民政策。强化结核病督导和病人访视等工作，完成规定的督导频次，提升督导质量，形成系列督导管理工作资料。其中重点工作指标：（1）结核病“五率”。医疗机构病人报告率100%；病人转诊率100%；病人追踪到位率87%以上；病人系统管理率95%以上；密切接触者筛查率90%以上。（2）其它重点工作指标：初诊病人就诊率达到3‰以上；病人转诊率到位率95%以上；病人追踪率87%以上；结核病治愈率85%以上；新发现及可随访的HIV/AIDS患者中结核病筛查率100%。

4、加强项目和药品管理工作。区疾控卫监中心要协助渭滨、陈仓两区疾控中心按照“中央公共卫生专项资金结核病防治项目”和“陕西省民生八大工程结核病控制项目”要求开展工作和支出项目经费，按要求向各级防治人员兑现结核病报病费、督导管理费等激励费用；要建立项目专账，实行专人管理，按时上报项目工作进展报告。要做好结核病固定剂量复合制剂使用过程中的测算、核对、领取、分发和副反应监测等工作，做到专人、专柜、专账管理，药品分类别、分效期摆放，账物报表相符，严格按照固定剂量复合制剂存贮条件进行保存。

5、开展形式多样的结核病宣传培训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以“3.24”世界防治结核病日等宣传活动为载体，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结核病宣传活动，全年各种宣传活动的次数不少于4次。继续做好“百千万志愿者结核病防治知识传播行动”。结合本辖区实际，开展多层次培训工作，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不少于2

次，并建立健全宣传、培训工作资料。

（五）地方病防治

1、加强地方病监测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按照《全国碘缺乏病监测方案（试行）》要求，开展居民户碘盐监测，2024年完成碘盐监测300份，监测覆盖率达到100%；开展重点人群尿碘监测，全区完成120人份尿碘监测任务，其中儿童和孕妇各60人份；开展儿童甲肿抽样调查工作，全区完成210人调查任务。协助渭滨区、陈仓区开展大骨节病监测工作，完成5个镇15个病区村监测任务。

2、抓好地方病治疗与宣传工作。协助陈仓区完成300例大骨节病治疗任务，做好“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活动和2024年“麻风节”慰问宣传活动。

3、做好调查评估等工作。协助陈仓区开展地方病健康教育基线调查、干预和效果评价工作。

（六）慢性病防制

1、深入开展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年内要积极争创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确保2024年末实现全市省级及以上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县区全覆盖。

2、全面提升慢性病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质量。慢性病患者管理项目实施工作以镇为单位覆盖率达100%，项目实施质量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区疾控卫监中心对本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有关人员的业务培训覆盖率达100%，业务督导4次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要全面建立35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首诊测血压率≥90%；做好本辖区原发性高血压、2型糖尿病累计和新发病例的建

档管理工作，每季度末及时上报；辖区内年满35周岁以上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和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达30%以上，规范管理率80%，血压、血糖控制率达35%。

3、广泛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各医疗卫生单位要按照《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总体方案（2024-2024年）》，结合本辖区实际，广泛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以镇为单位合理膳食、吃动平衡等知识知晓率有明显提升，采用合理膳食指导工具、主动参加锻炼的人数比例要稳步增加，全区要建成示范社区、示范单位、示范食堂、示范餐厅各不少于2家，继续推进“健康宣传栏”、“健康步道”、“健康主题公园”、“健康知识一条街”等支持性环境建设工作。

4、加强健康宣传教育与促进工作。按照本慢性病宣传工作计划，年内开展慢性病宣传活动不少于3次，每次有活动方案、宣传材料（如：宣传册、影像资料、图片）、工作总结等。

（七）健康教育

1、抓好健康教育与促进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积极开展各类防病日主题宣传咨询活动，做好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健康教育宣传和风险沟通工作，开展2024年居民健康知识、行为调查及健康教育资源调查分析。

2、提升健康教育服务项目实施质量。各医疗卫生单位要按照《宝鸡市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教育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和《宝鸡市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教育项目工作指南》（2024年版）要求，以镇为单位上半年全部建立村级标准化健康教育宣传栏，以区为单位，健康教育宣传栏镇村覆盖率达到100%，每年更换不少于6

次，在此基础上，探索以区为单位为镇村统一设计、印制每期宣传栏内芯，逐级下发更换的模式。

3、深入推进控烟工作。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加大控烟宣传工作力度，巩固无烟医疗卫生系统创建工作成效，扩大控烟成效。积极做好世界无烟日宣传活动，区疾控卫监中心对辖区医疗卫生机构控烟工作年内要进行不少于2次的指导检查。

（八）病媒生物监测

2024年要按照《陕西省卫生城市（卫生县城）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案（试行）》要求，开展鼠、蚊、蝇、蟑螂密度监测工作。每月中旬开展鼠、蟑螂密度监测1次，4-10月中旬开展蚊蝇密度监测1次，并于当月25日前将监测报表以书面和电子文本形式报市疾控中心。

（九）疾控绩效考核

1、健全组织管理，疾控卫监中心要把疾控绩效考核纳入常态化管理，与其它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

2、要按照省卫生厅、市卫生局要求的时间节点，按期完成绩效考核网上数据的填报录入和递交工作，确保录入率100%。

3、要按照省卫生厅、市卫生局要求的时间节点，按期完成绩效考核评估报告的整理、上报工作，确保指标数据填写完整、齐全，佐证资料条目清晰、收集全面。

三、明确定位，求实创新，落实保障实施经费

（一）明确目标定位。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抓紧

研究和安排部署今年各项防病工作，力求做到高点起步、良好开局。实际工作中，要立足本区，放眼全局，工作起点要高、标准要细、措施要实、落实要好，确保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等规定性动做到位，并结合实际，选择部分基础较好工作进行创新，以扎实、过硬的综合实力确保本区疾控工作处于全市领先位次。

（二）落实保障措施。疾控卫监中心及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积极争取高新区管委会及各镇政府、相关部门在经费、政策等方面的支持，全面落实各项防病工作地方配套经费，为各项工作高质量开展提供坚实保障。要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的办法，有序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有效提高疾控队伍业务水平，为各项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提供人才保障。要健全内部运行管理机制，用更加科学的机制保障各项工作优质、高效开展。

**第三篇：曹妃甸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下发稿)**

中共唐山市委曹妃甸新区工作委员会 唐山市曹妃甸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曹妃甸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的

通 知

新区各单位，各部门、产业园区建设指挥部，各派驻单位、口岸查验机构，区属企业、驻区企业：

经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研究同意，现将《曹妃甸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请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唐山市委曹妃甸新区工作委员会 唐山市曹妃甸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月6日

曹妃甸新区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1月6日)

2024年，既是“十二五”开局之年，也是曹妃甸新区机构整合后加快发展的关键一年。全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建设科学发展示范区和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区为总揽，以争当河北沿海经济隆起带排头兵和打造唐山经济重要增长极为使命，以“四轮驱动，聚焦港城，以人为本，和谐发展”为指针，全力实施“8297”发展战略，即以八大功能区为载体，牢牢抓住开发和开放两个关键，全力打好九大攻坚战，对标赶超，全面提速，努力在建设国际性综合大港、产业聚集高地、经济合作窗口、生态宜居城市、城乡统筹样板、廉洁高效组织和创新体制机制七个方面取得新突破，为“十二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1）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95亿元，增长39.6%。其中，工业区实现230亿元，增长33.8%；南堡开发区实现67亿元，增长15%；唐海县实现86亿元，增长15 %；生态城实现12亿元。（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06亿元，增长10.5%。其中，工业区完成715亿元，增长9.9%；南堡开发区完成50亿元，增长32%；唐海县完成130亿元，增长17.1%；生态城完成211亿元，增长51%。（3）完成全部财政收入39亿元，增长18.2%。其中，工业区完成16.8亿元，增长15.7%；南 堡开发区完成10.6亿元，增长12 %；唐海县完成10.6亿元，增长15%；生态城完成 1亿元。（4）实际利用外资1.88亿美元，引进内资101.5亿元。其中，工业区实际利用外资1.5亿美元，引进内资80亿元；南堡开发区实际利用外资 0.2亿美元，引进内资6.5亿元；唐海县实际利用外资0.18亿美元，引进内资10亿元；生态城引进内资5亿元。

一、全力打好九大攻坚战，全面掀起开发建设新高潮 打好规划编制，产业聚集，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建设，新城市和新城区建设，人才、教育和科技，对外开放，与腹地互动，体制机制创新九大攻坚战，是省委、省政府对沿海地区发展提出的明确目标和要求，也是今年全区工作的重中之重。以九大攻坚战为统领，以加快产业聚集为主线，以项目建设为抓手，认真谋划，周密安排，精心组织，强力推进，确保落实到位。

1、加强组织领导。新区管委会成立以主任为总指挥长，相关副主任为副总指挥长，各功能区和唐海县、南堡开发区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攻坚战指挥部，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从整体上加强九大攻坚战的综合、协调、指导和服务。

2、制定实施方案。按照省、市的具体安排部署，科学严密的制定《曹妃甸新区九大攻坚战役总体实施方案》及每个战役的单个实施方案，明确指导思想、实施原则、具体内容和保障措施，切实做到“四个有”，即每个战役都有专门班子，有详细的工作方 案，有明确的项目和工程推进时间节点，有专门的负责人员。各功能区和唐海、南堡作为实施九大战役的主体，要按照新区总体方案要求，制定各自的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目标措施，限时完成各项任务，实现各条战线分兵推进，全面突破。

3、加强考核和督导。健全目标考核体系，将九大攻坚战役纳入全区考核目标，严格落实奖惩措施，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充分调动全区上下加快发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将九大攻坚战列入重点项目和重点工作调度会内容，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及时协调问题。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和督查室相结合，采取现场督办、定期通报等方式，加强督导，促进工作落实。

二、大力开展“项目建设提速年”活动，加速产业聚集步伐 认真组织“项目建设提速年”活动，强力推进一批龙头项目和产业链项目建设，加快形成产业集群，实现产业聚集的全面提速。全年计划实施续建、新开工、力争开工及前期项目174项，总投资3511.4亿元，年内完成投资382.5亿元（不含唐海数字）。

4、强力推进一批重大龙头项目。重点盯办中石化1000万吨炼油、100万吨乙烯、开滦甲醇制烯烃、首钢京唐钢铁厂二期、华润曹妃甸电厂二期、超大型海水淡化、华电2×100万千瓦发电机组、中国化工集团大型综合化工基地、游艇制造基地等重大龙头项目，争取列入国家或省“十二五”规划，尽快开工建设。

5、抓好现有项目的建设和管理。按照“投产项目抓效益，竣 工项目抓投产，在建项目抓进度”的要求，支持首钢京唐钢铁厂一期、华润曹妃甸电厂一期、中石油渤海湾生产支持基地、华电临港重工装备制造、中恒科技太阳能电池、工大海宇半导体照明、锂源纯电动汽车等项目，搞好生产经营，尽快达产达效；协调阿科凌海水淡化、冀东水泥装备研发及成套制造园、东风汽车制造基地、曹妃甸造船基地、中石化原油商业储备基地、曹妃甸煤焦油深加工、三友集团8万吨差别化粘胶纤维等项目，抢抓工期，加快建设进度，如期竣工投产；鼓励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实施扩建，增加投资，扩大产能，培育新的增长点。

6、落实一批新开工项目。建立“目标预期、过程推动、结果评估”推进机制，提高签约项目的“落地率”。重点抓好中欧产业基地、钢板桩、资源再生产业园、新华发沥青原料生产基地、LNG汽车加气站及销售维修服务中心、大华能源洁净煤及混配物流、久泰能源大型多联产化工产业基地、大连重工起重集团大型机械服务备件基地、保税港区矿山设备生产基地、“四大交易中心”、三友集团16万吨差别化粘胶短纤维和浓海水综合利用、天赫钛业碳纤维及其制品、三孚硅业气相白炭黑等项目，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7、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树立“大招商、招大商”理念，以各功能区为载体，以专业招商队伍为骨干，一把手亲自抓招商、跑项目，搞好项目的统一包装和推介，打响曹妃甸品牌，瞄准世界 500强和大型国企、骨干民企，全方位展开招商攻势。围绕循环经济产业链条，针对已经落户项目的上下游企业，引进与之配套的关联企业，尽快形成龙头项目带动、关联项目配套、产业集群发展的格局。

三、大力推进八大功能区建设，搭建产业集群发展的新平台 以“集约、集群”发展为目标，坚持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集群发展、功能集成建设，全力推进生态城、中日曹妃甸生态工业园和港口物流产业园区、钢铁电力产业园区、化学产业园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保税港区、县区临港产业园等八大功能区建设。

8、完善各功能区规划。按照规划先行、分步实施的原则，充分运用节能环保、科技智能等先进规划理念和技术，进一步编制和完善各功能区规划，实现规划一次到位，建设分步实施，项目滚动发展。切实做到统筹规划，以曹妃甸新区城市总体规划和产业布局规划为指导，制定各功能区产业规划，对功能区内项目安排和企业布局以及基础设施等进行系统、合理地布局，力求做好功能区内、外规划有效衔接，功能相互依存、相互补充。

9、做强各功能区主体功能。按照“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要求，大力培育特色产业，做强优势产业，进一步突出各功能区主体特色。钢铁电力产业园区，围绕大钢铁、大电力两大循环经济产业链，重点抓好首钢二期、华电2×100万千瓦发电机组和华润曹妃甸电厂二期等重点项目，全年完成投资90亿元；化学 产业园区，按照《曹妃甸工业区化学产业园区总体规划》和“一个主体，两大特色，三类支撑”定位，重点抓好中石化原油商业储备基地、曹妃甸煤焦油深加工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中石化1000万吨炼油、中国化工集团大型综合化工基地等项目，全年完成投资40亿元；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围绕建设临港装备制造基地，重点抓好重型装备、汽车制造、先进设备制造、游艇、造船等项目，力争在重大龙头装备制造项目上有所突破，尽快形成明显的形象进度，全年完成投资70亿元；中日唐山曹妃甸生态工业园，围绕新能源、新材料和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巩固对内招商引资的基础上，全方位推进对日的招商引资，努力在产业聚集方面有大的突破，力争全年完成投资25亿元。

10、增强功能区政策扶持力度。进一步完善促进功能区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特别是对于龙头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以及日韩、欧美等外资企业项目，优先保证其道路、通讯、供水、供电、燃气、人才等要素资源配置，在地价、电价、水价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四、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项目承载力 坚持“项目建设，配套先行”，以港口为龙头，以各功能区路桥、管网和市政设施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基础配套功能，增强项目承载能力。全年实施续建、新开工及前期项目117项，总投资。893亿元，年内完成投资463.8亿元（不含唐海数字）

11、加快港口物流体系建设。围绕建设现代化国际性综合大港目标，进一步加快港口物流体系建设，努力实现由集疏港向综合性贸易港转变。全年实施港口、物流项目15项，总投资415.5亿元，年内完成投资130亿元，力争港口吞吐能力达到3亿吨。港口项目，重点抓好矿石码头二期、矿石码头三期、LNG码头、煤炭码头续建和二期、通用码头三期等在建项目，争取年内通航，新增吞吐能力1.5亿吨；抓好液体化工码头、文丰木材码头、联想通用件杂货码头、通用散货泊位、曹妃甸多用途泊位工程等项目，确保年内开工建设；推进煤炭码头三期、华能煤炭码头、汽车滚装码头和曹妃甸西港池等项目前期工作，争取尽早开工建设。物流项目，加强与国内外大宗货物生产、贸易商的战略合作，抓好综合物流、北方海上钢铁交易中心、公用型保税仓库及出口监管仓库的运营管理，加快鑫海物流、数字化储配煤基地、昌运物流基地和高新物流中心项目建设，培育矿石、煤炭、钢铁和综合四大物流园区，打造国际性能源和原材料集疏运基地，拉动腹地经济发展。

12、完善各功能区配套设施。按照“九通一平”的要求，全面推进各功能区路桥管廊、河道、供水、供电、供热、供气、环卫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区，全年实施续建、新开工和前期基础设施项目60项，总投资578.5亿元，年内完成投资345亿元。新开工道路173公里，道路总里程达到320公里，年内形成由准快 8 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路网构成的“七横四纵，南北分区”的路网体系；纳潮河两岸大桥工程全部建成，贯通纳潮河，实现一、二、三港池水体交换；抓好综合服务区和各功能区排水明渠、河道建设，完善水系网络；抓好装备制造区净水厂建设、首钢京唐钢铁厂北侧净水厂扩建和阿科凌海水淡化工程，城市年供水能力达到8200万立方米；建成林雀堡220千伏、高新区110千伏变电站，启动综合服务区和甸头区110千伏变电站建设，供电覆盖率达到100%；加快供热、供气设施建设，年内实现综合服务区、高新区、装备制造区、港口区、钢电区集中供热，建成辐射工业区的燃气管网及热力站；建成综合服务区北区、装备制造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建设港池岛、甸头区污水处理厂和部分小型生活垃圾转运站、中型压缩转运站、公共厕所，改善工业区城市环境。生态城，全年实施续建、新开工和前期基础设施项目21项，总投资220.8亿元，年内完成投资103.8亿元。完成40平方公里一期建设区主要道路和北区路网二期工程，启动北区、南区桥梁设计和滨海大道西延工程；完成北区新港大道以北、人工河以南、青龙河与溯河之间17.2平方公里和溯河东岸3.4平方公里造地工程；完成橙霞河等9公里主要河流和青龙湖、唐海湖区域的岸线整理。南堡开发区，全年实施续建、新开工及前期项目36项，总投资94.7亿元，年内完成投资15亿元。完成西外环、东风路、净水厂、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等工程，力争南曹快 9 速路、青松路、白杨路工程开工建设，启动东区污水和中水厂、东区集中供热、堡西110KV变电站、遵南铁路等工程前期工作，逐步完善区内水、电、路、气等配套设施建设。

13、构筑大交通路网体系。按照“两纵一横”的大交通路网格局，建设以对外通道为主干，城市道路为基础，客货场站为支撑，各类运输服务企业和专业化物流企业为运行主体的内联外通、相互衔接、层次分明、系统发展的综合运输体系。加快与唐山主城区、北京、天津和内蒙古等重要城市和地区的交通建设，重点推进滨海大道西延工程，远期连接到天津滨海新区和沧州渤海新区，成为环渤海沿线重要的交通主干公路；推进迁曹（迁安—曹妃甸）高速公路建设，与唐曹高速共同形成曹妃甸港区重要的疏港公路;推进蒙曹（张唐）铁路唐山段建设，打通曹妃甸与蒙东、蒙西腹地的交通联系，并形成内蒙古到曹妃甸的客运通道；在京唐城际铁路的基础上，加速推进唐山至曹妃甸城际轨道交通前期工作，力争年内开工。

五、大力推进双向开放，不断拓展合作的领域和范围 按照建设“东北亚桥头堡”和“环渤海新引擎”的战略定位，不断深化国内合作，扩大对外开放，全力打造新的发展平台，发挥曹妃甸双向开放的门户作用。

14、打造国际经济合作的桥头堡。在深化与日本、韩国的合作的基础上，扩展与欧洲、北美的联系。全力推进中日唐山曹妃 甸生态工业园建设，在积极争取国家层面的重视和支持的同时，抓紧完善基础配套，制定优惠政策，加大宣传推介力度，吸引更多的日资企业尽快进驻园区。在此基础上，谋划启动中韩生态工业园项目，加快推进中欧产业基地建设，吸引更多的外资企业落户曹妃甸。

15、打造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示范窗口。适应区域经济一体化和环渤海地区加速崛起的新形势，发挥综合性大港优势，扩大与腹地的合作。加快冀东北工业聚集区建设。占地面积50平方公里，其中承德、秦皇岛各20平方公里，张家口10平方公里。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推进“冀东北工业聚集区”安排部署，做好“冀东北工业聚集区”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以及基础设施对接和配套工作，使之成为我省新型工业化、区域合作发展的示范窗口。加快北京工业园建设。规划选址在曹妃甸西港池港区东侧北部，占地面积11平方公里，重点发展临港加工制造业、现代大型物流产业、高新技术、新兴产业项目。抓住河北省推进“环首都经济圈”战略的重大机遇，发挥地缘等综合优势，积极谋划北京工业园，落实地块和优惠政策，主动对接，加快与北京的合作步伐，推进园区开发建设，力争年内启动园区的总规、控规和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促进北京优势产业战略转移。加快内蒙古工业园建设。规划选址在曹妃甸西港池航道西侧最北端，占地面积50平方公里，起步区10平方公里。落实冀蒙合作 战略协议，制定曹妃甸新区内蒙古临港产业园项目用地、工商注册、财税、行政审批以及其他优惠政策，将冀蒙合作落到实处，实现双方港口和资源等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同时，扩大辐射范围，向甘肃、青海等内陆省份延伸。

16、搭建对外开放平台。加大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申办工作力度，争取年内获得批复。综合保税区按照可研、规划、申报、建设、招商“五同时”的工作思路，进一步加大建设和申报工作力度，加快保税区项目招商及基础配套设施、岸线码头建设，年内完成投资6亿元。加快港区公用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及查验单位生活设施建设，实现曹妃甸口岸正式开放，并以此为契机，加强“大通关”和电子口岸建设，提高口岸办事效率和通行能力。加快曹妃甸论坛永久会址建设，全力做好第二届曹妃甸论坛有关筹备工作，进一步扩大曹妃甸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17、完善对外开放机制。突出抓好政府和企业诚信建设，做到“以诚招商、以信安商、以优便商、以法护商”；强化对外开放的职责，建立对外开放的目标责任制，完善评价和考核办法，实施重大项目领导分包制和专人盯办制；加强战略研究，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制定出台与国际接轨，公开透明的政策、法规，创造与国际接轨的“仿真的国际投资环境”。

六、大力推进生态城市建设与管理，不断优化区域发展环境 围绕打造“唐山南部中心城市群”目标，以唐山湾生态城为中 心，以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和唐海县、南堡城区为补充，各功能区服务基站为基础，着力构建三级城市服务体系，为产业聚集打造良好平台。

18、加快唐山湾国际生态城建设。按照“新区的政治、文化、科技、金融、商贸中心和国际知名的生态城市、全球低碳宜居示范城市”的总体功能定位，以科教城区、滨海旅游休闲区为重点，集中精力打好“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商业服务设施建设”三大战役，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使新城整体工作迎头赶上去，取得较大突破。全年实施重点项目54个，总投资588.9亿元，计划完成投资211.2亿元；年内起步区初步形成市政道路、水系、湖泊相间的区域分隔，实现城市网格化。抓好科教城区和滨海旅游休闲区开发，年底前完成科教城整体功能布局，工职院新校区达到开学条件。全面铺开商业设施及住宅开发项目，完成城市建筑面积200万平方米以上，城市人口达到3万人。抓好可持续发展展示中心建设和上海世博会瑞典馆搬迁，加快央企生活服务基地、橙霞小区、创新岛等高端住宅建设，年底前在南部滨海区域初步建成以广场、社区、旅游、行政及休闲服务为一体的休闲生活区，为三年内形成城市基本框架、五年内形成服务比较配套的生态城市打下坚实基础。

打造一批城市建设亮点工程。抓好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建

19、设。全年实施城市建设项目20多项，重点抓好曹妃甸医院、科技大厦、文化中心、超市、综合商业中心、高新公园、九年一贯制学校、政法大厦等工程，总建筑面积达到250万平方米，确保年内完工。同时，加快装备制造和钢铁（电力）产业园区62万平方米服务基站和中日唐山曹妃甸生态工业园配套服务中心建设，满足广大建设者生产生活需求。抓好曹妃甸滨海和湿地旅游度假区建设。滨海旅游区，以滨海大道两侧为重点，以打造国家级旅游休闲度假区为目标，抓好客运码头、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为开发建设创造条件；湿地度假区，按照“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以《唐海湿地和鸟类省级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和《唐海湿地和鸟类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旅游规划》为依据，抓好湿地的生态保护和合理开发，塑树“世界一流、现代品位、独具魅力、湿地特色”的生态旅游品牌；以渤海国际会议中心、湿地迷宫、金熊高尔夫球场、曹妃甸国际会所和曹妃湖为核心，抓好交通路网、湖泊水系建设和绿化美好亮化，提升景观档次和服务功能，积极争创国家5A级旅游景区。抓好龙岛的开发建设。按照“科学规划，有效保护，合理开发，永续利用”的思路，加紧编制海岛保护利用规划和龙岛开发总体规划，加强海岛及周边海域监管，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以海水浴场、沙滩建设为重点，启动旅游项目开发，力争暑期前建成浴场、食宿、商务、14 康体等设施，具备接待能力。

20、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按照“突出重点、形成亮点、点面结合”的要求，大力改善生态环境。重点以“滨海绿廊”和“花海工程”为抓手，加快形成“一核（唐海湿地保护区）、三廊（沿海公路海防林、滨海大道海防林、唐曹高速景观廊道）、四带（双龙河、青龙河、溯河、一排干泄洪道滨河生态涵养林带）、多点（多个层级的公园绿地）”生态体系。全年完成绿化面积199万平方米，其中工业区完成179万平方米，生态城完成20万平方米。全面推进沿海滩涂、盐碱地改造，以耐盐碱植物栽培为重点，实行乔、灌、草相结合，积极推广先进技术，努力降低成本，最大限度地减少裸地面积。全年完成防风固沙面积8700亩，其中工业区完成7500亩，生态城完成1200亩；生态城完成盐碱地改造120亩。

21、加强城市管理。把城市管理摆上重要位置，理顺城市建管体制，推行市场化、人性化、互动化、法制化管理模式，实现城市管理由突击型向常态化转变，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由传统型向现代化转变。加大城市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力度，增加环卫设施投入，创建整洁、文明、生机、和谐、绿色的城市形象。探索建立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的“数字化”工程，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七、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增强加快发展的活力和动力 学习借鉴辽宁、山东、天津滨海新区等先进地区发展经验，以解放思想为先导，加大体制机制创新力度，最大限度地释放发展的活力和动力。

22、创新管理体制。按照“架构合理、配置科学、组织严密、制约有效”的要求，进一步理顺全区管理体制，尽快形成小管委会、大功能区管理体制。做实管委会，使其能够有效掌控和配置全区资源；做强功能区，探索实行“功能区+公司+项目”的开发建设模式，逐步下放管理权限，完善职能，发挥曹妃甸开发建设的主体作用；做大做强区属企业，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原则，搞好战略策划，寻求战略合作伙伴，做大做强发展投资集团、控股公司、国开曹投资公司、港口公司四大区属企业发展，发挥开发建设的主力军作用。

23、创新投融资机制。积极培育新的投融资平台，实现多元化融资，为开发建设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进一步加强银政、银企合作，在积极扶持国开曹妃甸投资公司的基础上，推进与中银国际等金融机构的合作，组建曹妃甸银行；发挥“曹妃甸资本—项目中心”的桥梁纽带作用，拓宽合作领域，提升合作层次，利用银行、担保机构、风险投资、私募基金等多种渠道进行融资；推进与中国人寿等金融机构的合作，设立一定规模的曹妃甸产业基金；通过借壳、卖壳或IPO（首次公开募股）等形式，积极支 持发展投资、港口公司、国曹投资等企业尽快上市。加大与大型建筑施工企业的合作，广泛采用BT、BOT等融资模式，进一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24、创新人事管理体制。实行机构编制总量控制、动态管理，在全员岗位聘任制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改革，打破身份界限，实行身份档案化管理，探索推行岗位雇员制；按照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优绩优酬的原则，突破行政事业工资体系，建立公开、透明的绩效考核和工资分配数学模型，实行绩效工资制度；加大目标管理，严格考核奖惩，实行末位淘汰，形成科学评价、有效激励、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努力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

25、创新财政管理体制。在加大财税征管力度、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的同时，建立与新区行政管理相适应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实行“分灶吃饭、分级负责、预算管理、财效挂钩”。加强财政审计工作，更好地实现资金与项目有机结合，拓宽财政投资评审范围，实现政府投资评审全覆盖。

八、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构建城乡统筹发展样板区 按照“融入新区、一体发展”的总体思路，围绕“曹妃甸循环产业配套深加工基地、国际旅游休闲度假胜地、现代农业产业化基地、唐山南部中心城市重要组成部分”四大功能定位，全力将唐海县打造成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样板区。

26、打造曹妃甸循环产业配套深加工基地。坚持“产业对接、合作共赢”的原则，依托曹妃甸新区临港产业园区，积极主动承接曹妃甸主导产业的辐射扩散及链条延伸，着力发展零部件及装备制造、环保设备、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机械、建材等传统产业，力争3—5年，建成曹妃甸产业配套深加工基地。

27、打造国际旅游休闲度假胜地。坚持“立足特色、注重品质”的原则，以曹妃甸湿地为核心，加强与联想融科置地、大中华国际集团等企业的对接，谋划实施湿地综合开发项目，有序推进旅游设施建设，深入挖掘、包装和推介丰富的旅游资源，不断提升与京津大旅游圈和沿海旅游环线的融合度和关联度。力争通过3-5年时间，把唐海建设成为曹妃甸新区的后花园，环京津旅游休闲产业带上的重要节点。

28、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滨海城市。抓好中心城区建设与改造。坚持拆建并举、以拆促建的原则，稳步推进幸福花园新型社区、小康西里、庆丰里回迁房建设，抓好水厂增容扩建、客运汽车站搬迁及垦丰大街、文化路改造，谋划建设“小吃城”、“食品街”等特色街区，大力发展商贸餐饮、信息中介、物流配送等生活服务业，繁荣城市经济。加强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建设。按照省市统筹城乡发展试点要求，稳步推进村庄布局调整和卫星城镇、新型社区建设，引导农村人口向中心城区和卫星城镇集中。重点抓好“幸福花园”新型社区建设，确保首批搬迁群众在明年7月安心入住。

29、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化基地。大力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和规模化经营、机械化作业，扶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和经纪人队伍建设，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力争3年内，把唐海县建成曹妃甸新区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外向型农业生产养殖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化基地。

30、加快形成城乡良性互动新机制。进一步加大城乡规划、建设、产业、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五个一体化”实施力度，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认真落实农民进城落户、进城就业、进城公共交通、进城就医报销、农民工子女进城就读“五个无障碍”。

九、大力推进社会治理和谐化，努力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高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31、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人才事业，面向国内外，加大专家型人才、高级企业管理人才、高级工程技术人才、专门招商人才和科技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力度，形成靠事业吸引人才、靠待遇留住人才的良好机制。按照“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思路，采取校企联姻、技术入股、顾问指导、项目开发、短期讲学等形式，引进智力，以“柔性”方式服务曹妃甸开发建设。教育事业，全面优 化教育布局和结构，不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支持唐山湾国际生态城科教城和工业区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探索适应新型工业化和生态城市发展要求的教育模式；抓好南堡与唐山职业技术学院、唐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唐山劳动高级技工学校合作办学，推进工业区与河北联合大学、生态城与清华大学等国内重点院校合作，建立人才培训基地；积极推进唐海、南堡教育资源优化整合，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科技事业，创新产学研合作机制，以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器和加速器为平台，加强与重点大学、科研院所的合作，围绕发展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电动汽车、生物制药和电子信息等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实验室、研发中心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出台促进科技创新的优惠政策，鼓励区内企业加大自主创新力度，不断提高整体科技水平。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工业区和唐山湾国际生态城综合医院建设，合理布局医疗服务网点，满足产业工人、建筑工人和城市居民对医疗服务的需求；借助河北联大附属医院资源，提升唐海县级医院诊疗水平。体育事业，加快工业区、唐山湾国际生态城体育设施建设，广泛开展体育竞赛和全民健身运动，增强人民体质。

32、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以弘扬“敢于承担、敢于超越”的曹妃甸精神为主旋律，发展各具特色的企业文化、社区文化和民间文化，精心打造文化精品，提升文化的影响力和竞争“软实力”。与城市建设相结合，加快主题公园、文化广场、职工文化 活动中心、书报亭、音像店等文化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组织开展歌咏比赛、文艺汇演、演讲比赛、有奖征文、书画摄影比赛等活动，不断丰富干部职工的文化生活。组织开展“六比一创”（比工程质量、比工程进度、比安全生产、比技术创新、比文明施工、比科学管理、创精品工程）劳动竞赛、文明示范窗口（社区、工地）、“劳动关系和谐企业”、“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和道德模范评选等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全社会文明素质和水平。

33、切实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就业创业保障体系，把工业区、新城、南堡作为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和高校毕业生的重点，强化就业技能培训和劳动力转移输出服务，建立企业与学校、人才就业服务机构交流沟通机制，建立区域人力资源库，打造新区就业服务市场；推行灵活多样的就业形式，扩大就业渠道，鼓励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医疗保障机制，加大财政补贴力度，降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努力消除城乡差别。落实城乡残弱群体动态管理机制，继续做好助医、助学、助困等专项救助工作，有效保障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完善居民住房保障体系，稳步推进低收入家庭住房补贴扩面工作，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继续实施特困户和特困残疾人家庭危房救助工程，不断改善低收入人群的居住条件。

34、抓好安全生产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面落实综治责任制，强化综治委和各专门委员会的统筹协调功能，充分发挥公、检、法、国家安全等部门和边检、海警、边防、消防等驻军的重要作用，加强社会治安环境治理；深入推进综治进工地、进企业活动，加大对实有和流动人口的监控力度，做好重大节假日和敏感时期的安保工作；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斗争，严厉打击黑恶势力和盗抢国有资产、盗采海砂活动，保障国家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扎实做好群众信访工作，重点抓好拖欠农民工工资、城市拆迁补偿、土地征占等群众反映强烈问题，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制，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力度，组建新区安全专家库，强化安全生产“三同时”工作，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全面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加大综合执法力度，加强危化品、特种设备、消防安全、海上作业、道路交通、企业生产安全监管，搞好隐患排查，加大重点领域、人员密集区域的日常检查和专项整治力度，实现执法监管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标准化；建立突发自然灾害预警机制，健全和整合应急救援资源，加大应急装备投入，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强化应急演练，确保不发生大的安全生产事故。

十、大力推进党建工程，为开发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以建党90周年为契机，以提高党建科学化水平为目标，以整合党建资源、夯实组织基础、增强党建活力为重点，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为曹妃甸更好更快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35、加强党组织和队伍建设。大力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为核心内容，建立述学、评学、考学、督学制度，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新区管理架构改革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推行产业链上建党组织模式，实现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认真落实中心组理论学习、民主集中制、民主生活会制度。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和监督，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打造一支会谋事、能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党员干部队伍。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按照统一组织、分类创建的原则，在机关、园区、企业、农村、社区等党组织开展“岗位建功争先锋”活动，调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创先争优热情。建立党建工作责任制，明确书记抓党建职责，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实行抓党建专项述职、专项考核评议制度，设置党建工作部门，配备专兼职党务干部，落实党建专项经费，加强阵地建设，保障党建工作顺利开展。

36、加强作风建设。采取多种形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牢固树立奋发向上、大有作为的精神状态，不断增强加快 发展的责任意识、机遇意识、忧患意识和创新意识，形成讲实话、办实事、出实招、求实效的良好氛围。各级领导干部坚持深入基层、深入企业，一线指挥，现场解决问题，为基层排忧解难。各级工作人员围绕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开展各种形式的现场办公、上门服务活动。落实首问首办负责制度和限时办结制度，切实做到事事有回应，小事不过天、大事不过夜。推进项目代办制度，加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建设，实行网上并联审批、网上服务、网上监察，提高审批效率。

37、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严格管理。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利益观和权力观，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加大对行政权力运行的规范管理和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监管。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以反腐倡廉的实际成果立信于世、取信于民。

**第四篇：2024年大连金州新区体育工作要点**

2024年大连金州新区体育工作要点

2024年大连金州新区体育工作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体育工作全局，深入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奥运争光计划》、《金州新区“十二五”体育发展规划》和《金州新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方案》，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培养优秀体育人才为根本目标，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升竞技体育竞争力，促进体育产业大发展，努力创建体育强区。

一、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全民健身服务网络

1.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新建1所市民健身中心；新建100条健身路径，确认和完善5条健身步道；完善开发区市民健身中心功能，建立国民体质监测中心和体育康复保健中心；鼓励、支持各街道加大对体育活动广场建设力度。积极打造涉农地区“20分钟体育活动圈”和城区“10分钟体育活动圈”的布局。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激流回旋、棒垒球场等全运会比赛配套场馆设施建设。

2.全面加强基层体育组织建设。继续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工作，完善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制度，年内要新增20个社会体育指导站；要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使全区三级国家社会体育指导员总数突破2024人，二级国家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突破200人一级国家社会体育指导员数量突破100人。

3.进一步加强体育总会及单项体育协会建设，加强对协会的管理，指导好单项体育协会为全民健身活动开展服务，使之在基层体育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二、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推动群众体育扎实开展

4.加强《全民健身条例》宣传。以活动为载体、以社会体育指导员为支撑，积极通过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普及《全民健身条例》，制定并实施《金州新区全民健身计划》，加大群众健康知识和健身方法普及力度，大力宣传、普及、推广基层群众健身成果。

5.广泛开展健身活动。坚持办好登山大会、乒乓球赛、羽毛球赛等传统品牌活动；认真组织开展好全民健身活动，逐步形成具有鲜明特色的全民健身“项目群”；以“全民健身日”等节庆日为契机，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重点策划和组织影响大、群众参与面广的全区性大型群体活动；每个街道至少要有1支特色体育健身队伍，每月开展特色体育健身队伍展演活动至少1次；进一步加强同相关部门的合作，充分发挥体育总会及各单项体育协会的资源优势，指导和支持他们开展有创意、形式多样的群众体育活动；全年全区各级各类群体活动开展要突破1200次；体育人口在原有的基础上要增加2个百分点。

三、全面实施人才培养方案，提高新区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6.坚定不移的抓好体教结合工作。认真贯彻落实《金州新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方案》、《金州新区中小学校体育竞赛、人才输送奖惩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竞训工作的若干规定》等文件精神，为各学校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提供发展奖励和政策保障机制，搭建协调高效的体教结合运作平台；加强中小学校运动队建设，每个学校要建立2个以上的训练队伍，并做到“月月有竞赛”；进一步加大对25个后备人才重点培养基地（校）和52个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人力、物力、资金的投入力度，形成选材、训练、比赛、输送一条龙的管理模式。

7.充分发挥体育运动学校的龙头作用。将区体育运动学校准确定位，并在人力、物力、财力及政策上给予足够的支持，确保在校、在训学生数量保持在160人；制定科学严谨的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大考核评估的力度，规范体育运动学校的管理；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适时调整相关政策和措施，努力解决制约青少年训练的各种问题。

8.抓好项目规划和布局工作。对田径、游泳、武术、足球、举重、乒乓球、羽毛球、跆拳道等成熟项目进行重点扶持；以同全运会对口衔接为原则，积极寻求在曲棍球、射箭、柔道等上升空间大，训练周期短的项目上有所突破；从全区长远发展考虑，结合学校特点和发展潜力，以突出重点项目，发挥重点优势，实现重点突破为原则，建立以春华小学-大连市101中学-大连市108中学、东居小学-开发区三中-开发区一中；金润小学-大连市117中学-金州高中；红梅小学-开发区七中-开发区一中为主线的田径、女足、篮球人才培养输送渠道。全年向上级运动训练部门输送优秀运动员80人以上，得到市级以上体育部门确认的要超过50人。

9.抓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要充分利用好现有的有利政策，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加强基层教练员和体育教师培训，努力培养一专多能的师资队伍，筑牢体教结合的人才基础；加大招聘力度，吸引高水平的教练员加入到体育运动学校和训练基地的教练员队伍中来，建立一支“专业深、理念新、能力强、结构合理、高度敬业”的一流训练队伍。研究实行总教练负责制和教练员责任制，竞聘上岗，优胜劣汰，有上有下，以此调动教练员的责任心和工作主动性、积极性。

10.做好各项赛事组织和管理。制定、完善各项体育比赛队伍资格审查及相关规定，规范各项赛事；按照大连市“中小学校园足球工程”和“青少年绿茵工程”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好校园足球活动，搞好各种联赛；组织好金州新区首届中小学田径运动大会、选材赛、乒乓球、篮球、游泳、围棋等各项区级比赛，为人才选拔提供平台；积极组队参加市级以上各项赛事，在传统项目上要保持优势，在其他项目上要寻求突破；积极承办好5项国家级及以上赛事、3项省市级赛事和22项区级赛事。

11.动员组织好社会体育资源。将大中专院校和民办学校、社会办运动学校以及青少年体育俱乐部有针对性的纳入到全区培养体育后备人才的整体规划中，积极倡导，大力支持，以进一步拓宽我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渠道。

四、大力发展体育产业，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办体育

12.做好新区体育产业的调查摸底工作，争取以管委会的名义出台《金州新区关于加强体育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做好体育产业的招商引资工作，积极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发展体育产业，争取国际体育组织、体育产业集团来我区投资。

13.高起点办好中超联赛，金州体育场要创建最佳赛区；继续加大在演出业、展览业等方面的开发力度，增加体育场馆收益；认真做好市民健身中心的整合工作，要充分利用体制优势，在最大限度的保证公益性的基础上增加创收，努力实现“以馆养馆”的工作目标；进一步规范市场管理，不断提高五环商展广场营业额和税收。

五、切实加强安全稳定工作，维护新区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14.严格落实国家公安部关于举行大型活动的相关规定，加强对行业安全工作的监管，要开展体育场馆安全检查活动，认真落实安全防范措施。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做到定点、定时、定期检查，确保人民群众健身安全。组织大型体育活动要做好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群体性安全事件。

**第五篇：金普新区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金普新区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按照《大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大连市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大政办发〔2024〕78号）要求，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大力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推动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着力加强主动公开及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工作

（一）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新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新区管委会及其部门制定的政策，除依法需要保密的以外应及时公开，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制定出台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的政策性文件，要对公开相关信息作出明确规定，使政策执行更加阳光透明。结合新区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管委会各部门权责清单调整和公开工作，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推动管委会各部门依法全面规范履职。进一步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对社会广泛关注、关系国计民生的建议和提案，承办单位原则上要公开答复全文。建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信息公开机制。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

— 1 — 管，多渠道全方位及时公开综合监管和检查执法信息，重点集中公开工商、质监、税务、卫生、环保、消防、交通、教育、住建等与企业生产、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监管信息，提高监管效能和公正性，增强监管威慑力和公信力。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要与辽宁省企业信用公共监管平台进行链接。（新区管委会各部门按职责分工分别落实）

（二）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结合实际选取本地区本行业社会关注度高的重大建设项目，突出做好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履行情况、征收土地方案、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等信息的公开工作。重点公开批准服务信息、批准结果信息、招标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有关信息等8类信息。充分利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征地信息公开平台、“信用大连”网站、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共享和公开。（新区经济发展局、环境保护局、城乡建设局、交通局、农业局等有关部门落实）

（三）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各有关部门要明确本部门、本行业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事项、内容、时限、方式、责任主体、监督渠道。依法做好公共资源交易公告、资格审查结果、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履约信息以及有关变更信息的公开工作。尤其在住房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 2 — 标等领域，依据《大连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4版）》，坚持“谁批准、谁公开，谁实施、谁公开，谁制作、谁公开”。构建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辽宁大连）为枢纽的公共资源交易数据共享平台体系，推动实现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公共资源配置领域的信用信息要同时交互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依托“信用大连”网站及时予以公开。完善公共资源配置“黑名单”制度，把骗取公共资源等不良行为的信息纳入“黑名单”。（新区财政金融局、环境保护局、城乡建设局、交通局、农业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落实）

（四）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除法律法规有禁止性规定外，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都应当主动全面予以公开。各有关部门要以社会高度关注、公益色彩浓厚的社会公益事业为重点，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明确信息公开的主体、内容、标准、方式、程序。着力推进脱贫攻坚、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教育、基本医疗卫生、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灾害事故救援、公共文化体育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坚持高效便民，面向基层，贴近群众，运用多种方式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加强引导，逐步将公开内容覆盖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各领域、各环节，使社会公益资源配置更加公平公正，全社会关心公益、支持公益、参与公益的氛围更加浓厚。（新区社会事业局、民政局、环境保护局、农业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有关部门落实）

（五）围绕其它重点领域加大公开力度。除抓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贯彻落实外，各有关部门还要持续推进其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及时公开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批准的本地区债务限额、债务余额和债务发行、使用、偿还等情况，做好国民经济运行情况主要指标数据、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结果、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大连自贸片区建设、“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国资国企、农产品价格、产品质量监管等信息公开工作，注重运用技术手段实现公开的信息可检索、可核查、可利用。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中公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接受社会监督。（新区经济发展局、财政金融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局、审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建设发展局、开发区税务局、金州区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分别落实）

（六）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各有关部门要落实信息发布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重大政策“第一解读人”职责，围绕落实省委省政府“一带五基地”建设和“五大区域发展战略”，聚焦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创新型城市、深化基础性关键领域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积极扩大消费和促进有效投资、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等重大部署，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通过新闻发布会、媒体例行政— 4 — 策吹风会、“在线访谈”、发表署名文章等，深入解读政策背景、重点任务、后续工作考虑等，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牵头起草部门要注重运用客观数据、生动实例等，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把政策解释清楚，避免误解误读。重点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密切关注市场预期变化，把握好政策解读的节奏和力度，主动引导舆论。（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七）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对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及时回应不失声、妥善处置不缺位，并将工作情况向社会公布。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特别是涉及经济社会重大政策、影响党委和政府公信力、冲击道德底线等方面的政务舆情，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做好就学就医、住房保障、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食品药品安全、养老服务等民生方面的热点舆情回应，准确把握社会情绪，讲清楚问题成因、解决方案和制约因素等。建立完善与宣传、网信、公安、通信管理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建立政务舆情应对工作问责制度，对重大政务舆情处置不得力、回应不妥当、报告不及时的涉事责任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将予以通报批评或约谈整改。（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

（八）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55号）和《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连市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大政发〔2024〕25号）要求，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及时公开“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政策的落实情况及阶段性成果。公开网上办事大厅服务事项清单，推进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创新网上政务服务模式，全面公开政务服务信息，实现办事材料目录化、标准化、电子化，让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推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通过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向企业和市民提供全方位政务服务，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2024年底前实现70%审批事项网上办理。建立完善网民留言、咨询的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及时处理答复，为群众提供更好服务。（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公共行政服务中心，责任单位：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九）提升实体政务大厅服务能力。加强实体政务大厅建设管理，推动线下线上融合，统筹服务资源，强化部门协调，统一服务标准，完善工作机制，群众和企业必须到现场办理的事项力争“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公布新区管委会“一次办（即办）”事项清单和办事服务指南。探索推广“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模式，实行统一受理、一表填报、后台分办。加强各级实体政务大厅软— 6 — 硬件设施配备，优化力量配置，做好人员、设施、经费保障，结合群众办事需求灵活设立综合窗口，避免不同服务窗口“冷热不均”现象。建立完善激励约束制度，加强窗口工作人员管理，严肃纪律作风，规范服务行为，切实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建设局、公共行政服务中心、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窗口单位落实）

（十）优化审批办事服务。开展办事服务信息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公开的办事服务信息是否准确规范、与实际工作是否一致等，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围绕深化“放管服”改革，及时公开企业开办时间和建筑施工许可审批时间再减少一半的相关举措、工作进展、改革成效等情况。清理并公开群众和企业办事需要提供的各类证照、证明材料，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通过各级网上办事大厅公开群众和企业办事需要提供的各类证照、证明材料清单。加强新区管委会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动态调整，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办事指南，办事指南之外不得增加其他要求；办事条件发生变化的事项，应在完成审批程序后1个工作日内公开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和具体实施时间。实行各级网上办事大厅与实体政务大厅办事服务信息同源管理，建设和使用统一的咨询问答知识库、政务服务资源库，确保线上线下办事服务信息内容准确一致，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公共行政服务中心、编委办，责任单位：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三、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十一）强化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24〕47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的通知》（辽政办发〔2024〕129号），强化政府网站监督考核奖惩问责，做好常态化监督检查通报和考评，不断提升政府网站服务能力和水平。严格政府网站开办整合流程，规范政府网站名称、域名管理和底部功能区展示内容，8月底前完成关停整合、调整规范。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丰富信息资源，强化办事服务、互动交流、信息搜索等功能，完善政府网站信息发布机制，及时准确发布政府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大决策、意见征集、政策解读等信息。大力推进政府网站建设集约化，建立健全体制机制，推进政府网站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部署改造。加强政府网站安全管理和内容审查，完善安全保障机制，明确人员分工职责，做好风险排查、攻击防护、值班值守、应急处置等工作，确保政府网站安全稳定运行。编制公共信息资源开放目录，构建公共信息开放平台。（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十二）用好“两微一端”新平台。充分发挥政务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灵活便捷的优势，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加强“两微一端”日常监管和维护，按照“谁开设、谁管理”的原则，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内容审查把关，不得发布与政府职— 8 — 能没有直接关联的信息，信息发布失当、造成不良影响的要及时整改，对维护能力差、关注用户少的可关停整合。（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十三）整合各类政务热线电话。认真落实《辽宁省8890政务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实施方案》，加快整合各类政务热线，除紧急类热线和因专业性强、集成度高、咨询服务量大确需保留的外，其他的原则上要整合到全省统一的8890政务便民服务热线，实行集中管理、统一受理、按责转办、限时办结。加强政务热线日常值守和督办考核，提高热线服务水平。整合人民网、民心网、民意网、12345市民服务热线等资源，与全省8890政务便民服务平台实现对接。（牵头单位：新区公共行政服务中心、编委办，责任单位：各有关部门落实）

（十四）规范有序开展政府公报和大连服务指南编制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公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4〕22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公报工作的通知》（辽政办发〔2024〕21号）要求，在办好政府公报纸质版的基础上，加快政府公报电子化进程，推进政府公报数据库建设，有序开放政府公报数据。各部门、各单位要协助做好《大连服务指南》系列汇编的编辑、发行和管理工作，指派专人按时完成校对审核工作。（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四、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

（十五）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即将修订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修订新区相关规定并组织培训，严格落实新条例各项规定，做好衔接过渡工作。各部门、各单位要对照新条例要求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未公开的要及时向社会公开。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的接收、登记、办理、答复、备份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新条例出台，各部门、各单位要组织开展相关宣传活动。（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十六）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总结验收工作。承担养老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部门要切实落实责任，扎实推进试点工作，10月底前完成试点工作，11月5日前报送试点成果和总体情况，其中每个试点领域报送一套公开标准规范建议。届时市政府办公厅将依据省政府的要求，组织对新区试点工作抽查复核，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为启动全省政务公开的编制工作提供标准规范。（牵头单位：新区管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新区民政局、财政金融局、城乡建设局落实）

（十七）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前要依法依规严格审查，特别要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机、公开方式的研判，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要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除惩戒公示、强制性信息披露外，对于其— 10 — 他涉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公开时要去标识化处理，选择恰当的方式和范围。（管委会各部门，各功能区，各街道，各区直单位落实）

（十八）完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教育领域、生态环境、文化旅游、医疗卫生、住房保障、通信管理、公积金、食品药品、农业科技、就业创业、人才管理、邮政、城市客运、港口、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供水、供电、供气、供暖、物业等主管部门要组织编制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事项目录，健全公开考核、评议、责任追究和监督检查具体办法，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新区经济发展局、商务局、社会事业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环境保护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交通局、农业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分工分别落实）

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制作具体措施和工作方案，围绕贯彻落实新条例、政策解读、政务舆情回应等，抓好业务培训。新区管委会要在门户网站开设政策文件专栏、政策解读专栏、意见征集专栏及其他重点工作专栏；承担重点公开工作任务的管委会各部门要主动与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对接，研究在新区管委会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专栏设置相关栏目，并负责信息保障。各部门、各单位请于8月31日前将政务公开方案（加盖公章扫描版）报送新区管委会办公室。联系人：政务公开处王海莉，联系电话：88172210，邮箱：zwgk@dda.gov.cn。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